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68)

2010年度股東年會審議通過決議案

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10年度股東年會(「股東年會」)已於2011年6月16日(星期四)上午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青島市香港東路195號甲青啤科研中心一樓學術廳舉行。本公司於股東年會當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350,982,795股，此乃股東有權出席並可於股東年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的股份總數。並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年會但只可投票反對於股東年會上提呈的決議案。

出席股東年會的股東和股東授權委託代理人共14人，共持有(代表)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數1,073,331,259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79.44%。股東年會的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的要求及本公司章程的規定。股東年會由董事會召集，金志國董事長主持，以現場會議方式召開，並以記名投票方式逐項表決。

日期為2011年4月28日的股東年會通告內所載的所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有關於股東年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贊成 (股)	贊成數 佔有效投票 總股數的 比例(%)	反對 (股)	反對數 佔有效投票 總股數的 比例(%)
1、 審議及批准《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董事會議事規則》的修訂案，並提請股東年會授權董事會秘書處理修訂公司章程所需的各項有關報批、披露、登記及備案等相關手續，並在辦理前述手續的過程中，根據有關監管機構和公司上市地交易所不時提出的修改要求，對章程修正案作其認為必須且適當的文字性修改。	848,971,529	99.998%	16,800	0.002%
2、 審議及批准公司吸收合併下屬兩家全資子公司的議案。	831,415,766	99.998%	16,800	0.002%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有效投票總股數的三分之二，以上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普通決議案	贊成 (股)	贊成數 佔有效投票 總股數的 比例(%)	反對 (股)	反對數 佔有效投票 總股數的 比例(%)
3、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0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848,982,329	99.9993%	6,000	0.0007%
4、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0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848,982,329	99.9993%	6,000	0.0007%
5、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0年度財務報告(經審計)。	848,982,329	99.9993%	6,000	0.0007%
6、審議及決定本公司2010年度利潤分配(包括股利分配)方案。	848,982,329	99.9976%	20,000	0.0024%
7、審議及批准續聘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2011年度審計師並授權董事會決定其酬金。	834,407,915	99.998%	16,800	0.002%
8、審議及批准聘任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2011年度內部控制審計師並授權董事會決定其酬金。	833,802,415	99.998%	16,800	0.002%

普通決議案	贊成 (股)	贊成數 佔有效投票 總股數的 比例(%)	反對 (股)	反對數 佔有效投票 總股數的 比例(%)
9、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董事會換屆選舉的議案。				
9.1 選舉金志國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847,170,529	99.7842%	1,831,800	0.2158%
9.2 選舉王帆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847,170,529	99.7842%	1,831,800	0.2158%
9.3 選舉孫明波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847,170,529	99.7842%	1,831,800	0.2158%
9.4 選舉姜宏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847,170,529	99.7842%	1,831,800	0.2158%
9.5 選舉孫玉國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847,170,529	99.7842%	1,831,800	0.2158%
9.6 選舉山崎史雄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846,555,729	99.7118%	2,446,600	0.2882%
9.7 選舉陳志程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847,300,529	99.8078%	1,631,800	0.1922%
9.8 選舉王學政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848,936,395	99.9922%	65,934	0.0078%

普通決議案	贊成 (股)	贊成數 佔有效投票 總股數的 比例(%)	反對 (股)	反對數 佔有效投票 總股數的 比例(%)
9.9 選舉趙昌文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848,936,395	99.9922%	65,934	0.0078%
9.10 選舉吳曉波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848,936,395	99.9922%	65,934	0.0078%
9.11 選舉馬海濤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848,936,395	99.9922%	65,934	0.0078%
10、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本公司監事會換屆選舉股東代表監事的議案。				
10.1 選舉杜常功先生為本公司監事	848,971,529	99.998%	16,800	0.002%
10.2 選舉楊偉程先生為本公司監事	848,971,529	99.998%	16,800	0.002%
10.3 選舉李燕女士為本公司監事	848,971,529	99.998%	16,800	0.002%
10.4 選舉本山和夫先生為本公司監事	848,962,229	99.9969%	26,100	0.0031%
11、審議通過公司新一屆董事會及監事會成員的年度薪酬方案並授權董事會決定每位董事和監事個人之酬金。	848,982,329	99.9993%	6,000	0.0007%

普通決議案	贊成 (股)	贊成數 佔有效投票 總股數的 比例(%)	反對 (股)	反對數 佔有效投票 總股數的 比例(%)
12、審議及批准為公司新一屆董事會、監事會成員和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責任保險的議案	697,409,571	87.7794%	97,092,975	12.2206%
13、審議及批准公司認股權證行權募集資金投入項目的議案。	848,524,329	99.9915%	72,000	0.0085%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有效投票總股數的半數，以上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註：

1、 本公司201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為每股派發末期股息人民幣0.18元(含稅)。

- (1) 根據本公司章程的規定，2010年度末期股息以人民幣計價和宣佈，H股股息以港幣支付，相關匯率按照本公司股東年會召開日(即2011年6月16日)的上一周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幣的中間價的平均價折算。就本次股利派發而言，股利宣佈日即2011年6月16日上一周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港幣兌人民幣的中間價的平均價為100元港幣兌人民幣83.315元，因此本公司H股股東每股應得末期股息合計為0.216港元(含稅)。
- (2) 按本公司章程有關規定，本公司已委託中國銀行(香港)信託有限公司作為H股股東的收款代理人。H股股東之支票將由收款代理人簽發並於2011年7月15日前以平郵寄予各位H股股東。

- (3) 根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執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本公司向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所以，其應得之股息將被扣除企業所得稅。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要求，本公司境內審計師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被委任為股東年會的點票監察員。北京市海問律師事務所的律師出席了股東年會並出具《法律意見書》，認為股東年會召集和召開的程序、表決程序、召集人的資格、出席股東年會的股東或股東代理人的資格符合有關法律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股東年會的表決結果有效。

承董事會命
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學舉

中國 • 青島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

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的董事：

執行董事： 金志國先生(董事長)、王帆先生(副董事長)、孫明波先生、姜宏女士、孫玉國先生

非執行董事： 山崎史雄先生、陳志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學政先生、趙昌文先生、吳曉波先生、馬海濤先生